

上海市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6037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

制表人：孙张杰

审核人：计玲利

日期：2023. 1. 28

目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八、财政项目支出目标表

主要职能

1. 根据上级精神，立足园所实际，依法制定幼儿园章程、发展规划、计划等，并研究具体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以确保园所工作的有序落实。
2. 幼儿园依据《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工作规程》、《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等要求，实施保育与教育相结合原则，遵循幼儿的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尊重幼儿发展的个体差异，以游戏为幼儿的基本活动，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个领域，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和谐发展。
3. 践行以幼儿发展为本理念，终生学习，与时俱进，不断提高保教人员的道德思想和专业水平。
4. 建立健全卫生保健制度，严格执行《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办法》，不断改善环境卫生条件，做好幼儿生理和心理卫生保健工作，建设符合幼儿特点的绿色校园。
5. 主动与社会、家庭保持联系，加强幼儿园、家庭、社会密切配合的育人体系建设，形成教育合力。
6. 建立健全财产、物资管理制度，做到账目清楚、专人管理、定期清点，及时做好变更、增减手续。
7. 承办区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设6个内设机构，包括：党支部、园长室、办公室、工会、业务部门、总务部门，分别负责处理各部门工作

名词解释

(一) 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 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 “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预算支出总额为1906.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906.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85.3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906.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85.3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2年预算0万元（持平）。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 “2050201学前教育”科目1496.93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26.56万元，主要用于退休教师的费用支出。
-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130.5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65.2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科目85.66万元，主要用于社保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 “2210202住房公积金”科目57.11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科目44.43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教育附加。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37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9,064,979.96	一、教育支出	15,413,652.10	12,597,790.88	2,359,765.70	456,095.52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064,979.9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628.16	1,957,988.16	265,640.00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856,619.82	856,619.82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71,079.88	571,079.88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 入 总 计	19,064,979.96	支 出 总 计	19,064,979.96	15,983,478.74	2,625,405.70	456,095.52

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906.5万元，比上年增加185.31万元，增加1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项目增加；支出预算1906.5万元，比上年增加185.31万元，增加1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项目增加。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37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 计				19,064,979.96	19,064,979.96			
205			教育支出	15,413,652.10	15,413,652.10			
	02		普通教育	14,969,316.58	14,969,316.58			
		01	学前教育	14,969,316.58	14,969,316.58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4,335.52	444,335.52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4,335.52	444,335.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628.16	2,223,628.1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3,628.16	2,223,628.16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640.00	265,6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5,325.44	1,305,325.44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2,662.72	652,66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6,619.82	856,619.8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6,619.82	856,619.82			
		02	事业单位医疗	856,619.82	856,61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079.88	571,079.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079.88	571,079.88			
		01	住房公积金	571,079.88	571,079.88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37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9,064,979.96	18,608,884.44	456,095.52
205			教育支出	15,413,652.10	14,957,556.58	456,095.52
	02		普通教育	14,969,316.58	14,957,556.58	11,760.00
		01	学前教育	14,969,316.58	14,957,556.58	11,760.00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4,335.52		444,335.52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4,335.52		444,335.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628.16	2,223,628.1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3,628.16	2,223,628.16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640.00	265,6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5,325.44	1,305,325.44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2,662.72	652,66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6,619.82	856,619.8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6,619.82	856,619.82	
		02	事业单位医疗	856,619.82	856,61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079.88	571,079.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079.88	571,079.88	
		01	住房公积金	571,079.88	571,079.88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37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064,979.96	一、教育支出	15,413,652.10	15,413,652.10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628.16	2,223,628.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856,619.82	856,619.82		
		四、住房保障支出	571,079.88	571,079.88		
收 入 总 计	19,064,979.96	支 出 总 计	19,064,979.96	19,064,979.96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37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9,064,979.96	18,608,884.44	456,095.52
205			教育支出	15,413,652.10	14,957,556.58	456,095.52
	02		普通教育	14,969,316.58	14,957,556.58	11,760.00
		01	学前教育	14,969,316.58	14,957,556.58	11,760.00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4,335.52		444,335.52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4,335.52		444,335.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628.16	2,223,628.1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3,628.16	2,223,628.16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640.00	265,6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5,325.44	1,305,325.44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2,662.72	652,662.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6,619.82	856,619.8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6,619.82	856,619.82	
		02	事业单位医疗	856,619.82	856,619.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079.88	571,079.88	
	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079.88	571,079.88	
		01	住房公积金	571,079.88	571,079.88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37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37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18,608,884.44	15,983,478.74	2,625,405.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77,718.74	15,977,718.74	
	01	基本工资	1,856,172.00	1,856,172.00	
	02	津贴补贴	224,820.00	224,820.00	
	06	伙食补助费	115,200.00	115,200.00	
	07	绩效工资	6,314,004.00	6,314,004.00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5,325.44	1,305,325.44	
	09	职业年金缴费	652,662.72	652,662.72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6,619.82	856,619.82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5,329.88	295,329.88	
	13	住房公积金	571,079.88	571,079.88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86,505.00	3,786,50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5,405.70		2,445,405.70
	01	办公费	1,074,000.00		1,074,000.00
	09	物业管理费	519,052.02		519,052.02
	13	维修（护）费	68,170.00		68,170.00
	16	培训费	66,000.00		66,000.00
	28	工会经费	167,803.68		167,803.68
	29	福利费	419,040.00		419,04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340.00		131,34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60.00	5,760.00	
	08	助学金			
	09	奖励金	2,160.00	2,16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0.00	3,6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80,000.00		180,000.0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80,000.00		180,000.0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2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预算。

（二）幼儿园目前车辆保有量为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预算。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0.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2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减少。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3年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单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业设备保有情况，2023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及通用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45.61万元。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情况，以及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预算金额等）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机关幼儿园单位拟于2023年7月（至23年11月）实施校舍维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场地维修，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5.5万元

二、立项依据

1. 贯彻落实国家和上海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执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积极推进素质教育，深化教育改革。围绕松江区“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的发展目标，基于松江区教育局“强基础、建高原、攀高峰”的战略高度，以及区托幼办关于“组团改革新战略、构建雁阵发展新格局”的发展需要，进一步推动区域学前教育内涵建设和特色发展，办人民群众满意、幼儿健康成长的学前教育，因此，项目实施是符合有关政策导向以及幼儿园事业发展的要求。

2、项目实施是改善育人环境、消除安全隐患需要，大操场塑胶场地铺设已久，有多处开裂，有部分区域下陷，影响幼儿的运动，不平整的运动场地幼儿运动时易摔跤。

三、实施主体

场地维修

四、实施方案

(1) 通过三重一大会议讨论，成立专项领导小组，由专人负责工作室的具体实施，并明确每一位成员的职责。

(2) 4月进行方案、立项等前期工作。

(3) 5月-6月进行施工图设计深化，招标施工前审批等准备工作。

(4) 7月实施维修工程。

(5) 8月末工程收尾及验收工作。

(6) 后期工程结算支付、资料归档。

五、实施周期

2023年7月-2023年11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场地维修31.6万元，其他费用3.8万元，共计35.4万元；

2. 资金类型：区级资金；

3. 执行计划：

(1) 大操场场地维修。

七、绩效目标

主要指项目预期达到的效果、效益和发挥的作用。

1、给师生一个安全、健康的学习环境。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机关幼儿园拟于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实施学生帮困资助及国家助学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两名幼儿提供资助，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176万元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沪教委规〔2020〕4号文件，沪教委财〔2012〕123号文件
2. 工作职能：机关幼儿园资助项目，补助有“阳光宝宝卡”的幼儿家庭。

三、实施主体

帮困幼儿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为有“阳光宝宝卡”的幼儿家庭减免保育教育费、伙食费、点心费、生活用品、课程配套标准材料费、课外教育活动费、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 (1) 落实该项目组的负责人、资助工作小组。
- (2) 根据幼儿园“三重一大”实施细则做好资助三重一大。
- (3) 以各班级为单位，主动排摸，进行汇总。
- (4) 对提出资助申请并符合要求的幼儿，进行资助工作认定小组商讨、决策。
- (5) 资助操作人员按照要求，规范操作。做到专款专用。

通过保障这项惠民政策真正落地生效，保证困难群体的学生营养餐等改善计划有效落实，使困难学生及其家庭解决后顾之忧，更好地享受学前教育资助政策红利。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一学年，保育教育费4500元；伙食费3780元；点心费2100元；生活用品140元；课程配套标准材料费400元；课外教育活动费400元；居民城镇保险440元。
2. 资金类型：区级资金
3. 执行计划：按学期执行

七、绩效目标

1、按公开、公正、公平得原则，确保每一位困难、残疾等儿童得到资助，享受资助惠民工程带来的政策红利。

2、切实保障学校资助资金充足，专款专用，按时按要求完成资助项目。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